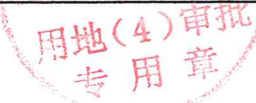


本文件仅是指导建设项目后续设计的依据。若建设项目未取得规划行政许可，或虽取得规划行政许可，但本件未被列为规划许可证件之附件，并加盖附件印戳的，本件无规划行政许可的法律效力。

申请单位	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政府瞿溪街道办事处		
项目名称	瓯海区瞿溪街道会昌路道路改建工程（二期）		
用地规模	6368.72 m <sup>2</sup>	红线编号	201704074-1
项目位置	瞿溪街道		
有效期限	2017年9月29日至2018年9月28日		
备注:			



注：底图采用2001年8月基础测绘1：500地形图